

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
2023 年度
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

核查机构名称（公章）：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核查报告签发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8 日



核查基本情况表

企业名称	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河北省唐山市迁西县三屯营镇南
联系人	郑海明	联系方式（电话、邮箱）	zhm5848397@163.com
企业是否是委托方 ☒ 是 ☐ 否，如否，请填写下列委托方信息。			
企业所属行业领域		C3391 黑色金属铸造	
企业是否为独立法人		是	
核算和报告依据		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（初始）版本/日期		2024 年 4 月 1 日	
温室气体排放报告（最终）版本/日期		2024 年 4 月 28 日	
排放量		按指南核算的企业法人边界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	
初始报告的排放量（tCO ₂ e）		28080.41	
经核查后的排放量（tCO ₂ e）		28080.41	
初始报告排放量和经核查后排放量差异的原因		无	
核查结论：			
经文件评审和现场核查，河北赛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确认：			
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的排放报告与核算方法符合《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（试行）》的要求。			
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核查确认的排放量如下：			
源类别	排放量 （单位：吨）	温室气体排放量 （单位：吨 CO ₂ e）	
化石燃料燃烧 CO ₂ 排放	4254.81	4254.81	
碳酸盐使用过程 CO ₂ 排放	0.00	0.00	
工业废水厌氧处理 CH ₄ 排放量	0.00	0.00	
企业净购入电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23825.59	23825.59	
企业净购入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0.00	0.00	
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总量（吨 CO ₂ e）	不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4254.81	
	包括净购入电力和热力隐含的 CO ₂ 排放	28080.41	

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核查确认的排放报告汇总如下所示：

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企业法人边界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 28080.41tCO₂，产品产量为 14086.24 t，计算得出单位产品碳排放量为 1.99tCO₂/t；

河北津西钢铁集团重工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核查过程中无覆盖的问题；

其他需说明的情况：高炉煤气主要用于厂区锅炉冬季供暖使用。

核查组组长	张苗苗	签字	张苗苗	日期	2024.4.28
核查组成员	王浩				
技术复核人	鲁长禄	签字	鲁长禄	日期	2024.4.28
批准人	鲁长禄	签字	鲁长禄	日期	2024.4.28

核查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核查机构（公章）

2024 年 4 月 28 日

